

云南省历史研究所

研究集刊

1

1982

云南省历史研究所

# 研究集刊

一九八二年

第一期

(总第16期)

---

编辑·出版: 云南省历史研究所(地址: 昆明市环城北路)

---

印刷·装订: 云南新华印刷三厂 出版日期: 1982年10月

---

期刊登记证: 云出字第075号 定价: 每册0.75元

(内部刊物)

## 《研究集刊》改版、征订启事

---

《研究集刊》是我所学术性、资料性内部刊物，至今已出了十五期。从一九八二年起，它主要刊登云南地方史和云南少数民族史研究的论文、专题调查报告、读书笔记、学术动态以及地方风物、民族图片等。

该刊版面将由十六开本改为三十二开本。每年暂订出版二期（上半年和下半年各出一期），每期约三十万字。每期定价0.75元，全年订价1.50元（包括邮费）。

拟订者请将全年订费汇至“云南省历史研究所办公室”（昆明市环城北路云南大学北院内）。并请注明您单位的详细地址、姓名及所需份数，以便奉寄。

云南省历史研究所

1982年4月15日

**责任编辑：** 杜玉亭

王树五

**封面书题：** 刘克光

**封面设计：** 李伟卿

# 云南省历史研究所研究集刊

1982年第1期（总第16期）

## 目 录

- 一、略说战国至汉初的西南部族社会……… 方国瑜 (1)
- 二、蔡锷述评…………… 谢本书 (34)
- 三、云南回族的历史与现状…………… 吴乾就 (108)
- 四、略论护国战争的胜利问题…………… 孙代兴 (232)
- 五、昆明“一二·一”运动中的大学教授  
…………… 蒋中礼 (248)
- 六、简论袁嘉谷的学术成就…………… 夏光辅 (270)
- 七、唐代佛教密宗在云南的传播…………… 杨名锐 (287)
- 八、丽江纳西语构造法…………… 和志武 (296)
- 九、纳西族心理素质初探…………… 郭大烈 (315)
- 十、《纳西象形文字谱》简介…………… 李惠金 (343)
- 十一、景颇族山官问题初论…………… 桑耀华 (350)
- 十二、基诺族起义概论…………… 王 军 (369)
- 十三、普米族的文化习俗…………… 王树五 (405)

# 略说战国至汉初的西南部族社会

方 国 瑞

## 前 言

西南地区远古文化，有神话传说以及比附推测，大都渺茫，难以置信，如彝族笔摩、纳西族多巴、傣族长老，滔滔口说开始有人类的故事，且各有文字记录成书，出自宗教徒任意造说，并非有据；有人以为可由此寻古事者，妄也。又如文人撰述依附：尧之“宅南交”，禹之“生于石纽”，汤之“伐鬼方”，周初之“濮人从征”为西南史事，亦非信而有征。凡此都不足录，亦不必考辩也。

远古史事可供考究者，则为新中国成立以后，在党的领导下开展考古工作，已有若干遗迹，提出宝贵资料，可供研究。关于报导资料，有汪宁生已作初步辑录，虽仅在云南省境，且为数尚少，犹待继续广泛发掘，周密研讨，目前的知识只能提出资料的情况，以待异日。兹略录之：

### 一、开远森林古猿化石

一九五八年二月，地质部西南地质局的同志，在开远小龙潭西北之第三纪煤系发现一批牙齿化石，经鉴定为森林古

猿牙齿，石化程度很深，是在我国境内第一次发现的古猿化石，很可能是猿和人的共同祖先。云南省博物馆也在开远小龙潭煤田中发现五个森林古猿牙齿化石，基本特征与上次发现者一致。（见吴汝康撰《云南开远森林古猿牙齿化石》及《云南开远森林古猿的新材料》二文，载《古脊椎动物学报》第一卷第一期及第二卷第一期）

## 二、元谋猿人化石

一九六五年五月，地质科学研究所的同志，在元谋七那蚌西北的褐色粘土层中采到一些哺乳动物化石，有马、牛、鹿、象、鼠等骨骼化石，还有两颗猿人的牙齿，经鉴定，是同属一个成年男子的两颗门牙，一左一右，呈浅灰白色，石化程度甚深。出土化石地点的地质年代是更新纪初期，化石存在的地层，可能为下更新纪上部。元谋猿人化石与北京猿人门牙相比较，许多方面接近，有相同，也有不同之点。从地质年代推测，早于北京猿人与蓝田猿人，可定为直立猿人元谋新亚种，简称元谋直立人。惟因所得到的材料尚少，犹待今后多有发现作进一步研究。（见胡承志撰《云南元谋发现的猿人牙齿化石》，载《地质学报》一九七三年第一期）

## 三、路南旧石器文化遗址

一九六一年一月，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的同志，在宜良路南公社巴盘江板桥河沿岸发现旧石器文化遗址三处，采集到人工打击的石板、石片和石器，是在地表拾得的，但在第四纪沉积附近，应是第四纪沉积层中被冲刷面露出地表的。从旧石器制作技术及器形来考究，是旧石器中晚

期之遗物。石片和石器大部分由砂质结被制成，有的质细，色白如玉髓，有的杂质较多如燧石。石片打击点集中，半锥体突出，是用石锤打击的。台面平滑，多半打去结核之石皮，未经修理而利用者。最好的是凸边刮削器，有凸刃上第二步加工痕迹，甚为均匀细致。又在一九六一年三月，宜良巴盘江两岸发现旧石器文化遗址四处，证明在这地带很早有人类居住。（见裴文中等撰《云南宜良发现之旧石器》，载《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杂志》一九六一年

第二期及一九六二年第二期）

#### 四、丽江古人类化石

一九六〇年，云南省博物馆工作队在丽江木坚桥发现三根人类股骨化石及动物化石，后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工作队到现场调查，并进行研究，鉴定人骨化石，有两根属于同一个人体的左、右股骨，石化程度很浅，另一股骨，石化程度较深，可能属一男性遗骨。又动物化石有斑鹿、水牛和犀牛。值得注意的是：一根鹿角上有钻孔痕迹，孔未钻通，是当时人类用过的工具。所有动物化石，均系现仍生存之种，说明其地层年代不能早于第四纪（更新世）中期，可能属于第四纪晚期，这时丽江地区冰川已退，气候温和，有犀牛、水牛等动物，也有古人类居住。（见李有恒撰《丽江盆地一个第四纪哺乳类化石地点》，载《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杂志一九六一年第二期）

以上所举远古遗迹虽少，且不全面，但可知云南境内在原始时期已有人类活动，时间在数万年至十数万年以前，惟其文化特征，尚待考古发源进行研究。至于已发现之新石器

文化遗址，其时代距今数千年，可与史籍记载之部族社会结合研究各地区历史发展过程，待下文录之。（上述已详于汪宁生著《云南考古》一书，页二至页三十一）

我国西南地区的居民，族别比较多，这是自古以来如此的。在这山脉高原地带，位置偏南而地势高，地形复杂，各地之间的自然环境差别较大，而又各与邻境的环境相同，故西南居民各与邻境居民多同族属。在早期，不同的族属，各成区域居住着，后来各族属居民不断迁移，相互接触，关系亲密，在历史发展过程中，有同一族属而分离，也有不同族属而融合，各族属错杂共居，部族分别是多的。

根据近年在各地调查，西南地区居民，汉族之外有二十余族，主要是四个语族的族系：即：藏彝语族、僮傣语族、苗瑶语族、佤崩语族。这四个语族的居民，与四面邻境的族属相同，分居在西南地区。从见于记载的发展过程来说，藏彝语族居北部，以彝语支的族系较多；僮傣语族居南部，在早期，以僮语支族系的活动较多；佤崩语族居西南部，古代以濮人的分居较广；苗瑶语族居东部，古时已有，后来散居各地。在发展过程中，各族系之间的关系是密切的，虽各有部族区域，而相与结合，友好互助，且与祖国各地紧密联结，共同发展了伟大祖国西南地区的历史。

秦、汉以来，称为西南夷（或南中）的记载，主要是彝语支、僮语支和佤崩语族濮人各部族先民的活动。唐以后，傣语支和苗瑶语族各部族先民的活动，见于记载者也多了。而自秦、汉以来，中原地区居民形成庞大的汉族之后，祖国历史发展以汉族为主干，联结西南地区，汉族人口也不断迁到西南，与原住各族居民共同发展了历史。所以，西南地区

的历史，是祖国整体内各族缔造历史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迁到西南的汉族人口也有密切关系。在战国至汉初时期，楚、蜀居民到西南活动的已很多了。

西南地区部族社会的记录，始见于汉武帝时经略西南所了解的情况，根据当时记载有关资料，可供考校。战国时期以来部族分布及社会生活虽所知不详，亦可得其大概。

## 上古部族分布与年代

我国西南地区的事迹，较为具体，也较为可信的，最早有司马迁《史记·西南夷列传》，可略知西南夷的部族分布与部族形成的年代。《史记》说：

“南夷君长以什数，夜郎最大；其西，靡莫之属以什数，滇最大；自滇以北君长以什数，邛都最大；此皆椎结，耕田，有邑聚。其外，西自同师以东，北至叶榆，名为嶲、昆明，皆编发，随畜迁徙，毋长处，毋君长，地方可数千里。自嶲以东北，君长以什数，徙、莋都最大；自莋以东北，君长以什数，冉駩最大；其俗或土著，或移徙，在蜀之西。自冉駩以东北，君长以什数，白马最大，皆氐类也。此皆巴、蜀西南外蛮夷也。”

这一段话，把西南地区部族分布和社会经济、文化情况，很概括的叙述，也比较清楚。其中冉駩、白马在大渡河以北，蜀之西境，本文不作讨论。

其在西南地区的有夜郎、滇、邛都、莋都、嶲、昆明这几个区域。在夜郎、滇、邛都、莋都四个区域，都有“君长

以什数”，是分作很多部族，而以夜郎、滇、邛都、笮都部族为最大。至于嶲、昆明区域，则“毋君长”，并不是没有部族组织，乃是无“大君长”而已，这从后来的记载是看得很清楚的。《史记》“嶲、昆明”，《索隐》引崔浩说：“嶲、昆明，二国名。”《集解》引徐广说：“永昌有嶲唐县。”认为是嶲唐和昆明两个区域，所说甚是。桓宽《盐铁论·备胡篇》说：“氐、僰、冉駩、嶲唐、昆明之属。”以僰唐和昆明并举。《华阳国志·南中志》总叙说：古昔“侯王国以十数”，有叶榆、嶲唐两地，叶榆即昆明。这两个区域也有君长，但处在比较落后阶段，还没有大君长，即《南中志》所说“随畜迁徙，莫能相雄长”也。大抵夜郎、滇、邛都三个区域是“耕田，有邑聚”的农业部族，而嶲唐、昆明两个区域是“随畜迁徙”的游牧部族，而笮都为“或土著，或移徙”的半农半牧部族，这是司马迁在“西征巴、蜀以南”时所了解巴、蜀西南外蛮夷地区的情况。此外，还有《史记·司马相如传》载《告巴蜀太守檄》文里说：“南夷之君，西僰之长，常效贡职。”所谓南夷之君，即夜郎部族；又西僰之长，那是夜郎以西的僰人区域，也是巴、蜀西南外蛮夷的一个地区，已有部族的君长了。汉朝在西南开设郡县之前，与巴、蜀联系密切的有夜郎、滇、邛都、笮都、嶲唐、昆明和西僰七个区域，这七个区域都各有很多部族，有些区域已有大君长联结许多部族，有些区域是分散的部族，莫能相雄长。其所以形成区域，则与居民分布及社会基础有关，待下文说之。

汉初分布在西南地区的部族始自何时？以及历代发展过程怎样？无具体记载；惟《史记·西南夷传》列举各部族名。

号之后说：“秦时常烦略通五尺道，诸此国颇置吏焉。十余岁秦灭，汉兴，皆弃此国而闭蜀故徼。”则在秦统一全国之前，这些部族都已存在。又从巴、蜀和楚国与西南地区的关系，可推论在战国以来的情况。盖在西南部族各为区域而互相联系，且与内地相通，巴、蜀贾人在西南地区活动，已在很早时期开发中国对外交通孔道，从贸易往还的记载，可探讨部族的情况。据《史记·西南夷传》载：

“张骞使大夏来言：居大夏时，见蜀布、邛竹杖，使问所从来？曰：从身毒国，……”（事亦载《大宛传》）

这是所谓蜀、身毒国道，中国与印度间最古的交通线通过西南夷地区。何时起开发这条交通线？可从中、印最早贸易往还来判断，据近人引证史料提出意见，有不同说法：季羡林的《中国蚕丝输入印度研究》及德国雅各比（H.Jacobi）在普鲁士科学研究院报告引公元前三二〇年至三一五年印度旃陀罗笈多王朝考第利亚（Kautilya）所著书，说到：“支那（Cina）产丝与纽带，贾人常贩至印度。”认为在公元前四世纪时已有中、印交通。又向达《中外交通小史》引摩诃婆罗多（Mahabharat）《大战书》、《摩奴法典》（Manusmiti）《罗衍那》（Ramayana）等书，有“丝”的记载及支那名称，又《大宝积经》提到吴、蜀、秦等地名，认为公元前五世纪释迦佛在世时，中、印已通贸易。又丁山《吴回考》引论荆楚文化所受印度影响，例证颇多，说楚、印文化交流至迟当在公元前六世纪以前。又日本藤田丰八《中国古代南海交通丛考》引《庄子》、《楚辞》、《诗经》所载的若干名词及楚国文化的若干问题，推论中、印交通不仅在春

秋战国，或始于宗周初叶（公元前十一世纪）。诸家所引证的资料不必尽确，且有任意比附之嫌，但中、印两国文化发达甚早，已在远古声闻相通，实为意料中事。最早中、印往还经过西南夷的交通线，各家所说是一致的，至于取道南海及西域，则为汉武帝以后之事。

其可以确定中、印早期交通的实物资料，则有战国时期楚墓出土的琉璃珠，《长沙发掘报告》载料珠二件（页六六），即琉璃耳珰，应是由身毒国输入。有人以为此琉璃珠非自外来（《光明日报》一九五三年端午节在北京展览楚文物的报导），但此物称为碧琉璃（或急读为料），即梵语bery1（宝石）的译音，亦即因最先自身毒国传入。在汉武帝时，山西域、南海远道求殊方异物，琉璃即其中之一，视为奇珍，至北魏世祖时（公元六世纪初年），大丹氏国人始在中国制造琉璃，故战国楚墓中出土的琉璃，当自印度传入，其时代在公元前四世纪中叶以前，也就是在这时期已有由中国西南通往印度的交通线了。

开通这条蜀、身毒道，经过西南地区，是在这个地区有一定的社会条件建立起来，而且是在这地区的居民开发的，就是说，在这地区甲地与乙地之间的居民有往还，开辟了一段路，乙地与丙地之间，丙地与丁地之间也如此连贯起来，开成一条漫长的交通线，这条线是人走出来的，而且是在一定的社会条件下走出来的，所以，这条交通线的开辟，可以了解西南地区各部族社会经济、文化发展到一定的阶段，各地部族要求与邻境交换生产品，相互往还频繁，开辟了道路。

这条交通线以滇池为枢纽，北通邛都、筰都至蜀，以抵

于秦；东通夜郎、牂牁至巴，以联于楚；西通昆明、笮唐，经掸人地以至于身毒。又自蜀经僰道、滇池而南，从句町、进桑入交趾之通道亦甚早。（说见下文）故很早时期，楚、蜀商贾在西南地区活动，不乏远走身毒之徒。开通中、印经济、文化交流，始于公元前四世纪中叶以前，是时，西南各族社会经济、文化已有一定基础，而由于楚、蜀商人之活动受到更多的影响，虽未见当时的记载，惟可想像得知。

到公元前三百年间，秦自蜀经略西南各地，又在公元前二百余年间，楚将庄蹻率兵至滇，秦、楚争夺西南地区，即循商贾通道而来，是时，秦、楚争霸于中国，西南亦为全国形势遽变中角逐的场所，惟其事迹未详于记录而已。

如上所说，西南地区各部族居民，各成区域的分布着，至社会经济、文化发展到一定阶段，相互联系，越后越紧密，开通了道路，成为祖国对外交往孔道。此交通线之开发在公元前四世纪中叶以前，从此时起，西南部族之社会经济、文化，略可考说也。

按：佛教传至云南，不详其始，而元、明以来传说多所附会，以为与印度交通之年代甚早，如张道宗《记古滇说集》载：周宣王时（公元前八二七至七八二年），西天竺国摩耶提阿育王（Asoka）之二子追神骥至滇池，因归途为哀牢夷君阻道，不得复返之说。又正德《云南志》卷二：大理府九曲山，相传为释迦佛大弟子迦叶（Ma hakasyapa）授金兰入定之所。志书及私家著述多有记载，惟此以印度之耆闍崛山（Gridhakuta）附会为洱海东岸之鸡足山；又以阿育王传记其子驹那罗山征乾罗

陀国，误读为乾陀罗（Gandhar），附会在云南，都是无根之谈，不足信也。

## 各部族的地域及文化

西南地区部族名号繁多，史、汉所载为地域较大者，而这几个部族，在公元前四世纪中叶以前，其社会基础已发展到一定阶段；质言之，自战国至秦时之部族，当略与汉初相同，其地域族属及社会情况可作考究，兹分别说之：

### 〔夜郎〕

〔牂牁〕 《后汉书·西南夷夜郎传》说：“楚顷襄王时，遣将庄蹻（蹻），从沅水伐夜郎，军至且兰，椓船于岸而步战，既灭夜郎，因留王滇池。以且兰有椓船牂牁处，乃改其名为牂牁。”李贤注引《异物志》曰：“牂牁，系船栈也。”按：栈即枳，所以系牲，犹言椿也；惟《管子·小匡篇》称：吴、越、巴、牂牁、蠺、不庾为边境地名，释者以为牂牁在夜郎地区，春秋之世，牂牁已著名，（郑珍、莫友芝诸家有说）不始于战国晚年。椓船之说，亦不可信。又所谓沅水，当是延水之误。《史记》说：“楚将庄蹻将兵循江上，略巴、黔中以西，至滇池。”则循江，再从延水（乌江）经牂牁、夜郎而至滇池，即楚贾人入滇之通道，早已开辟者。按此路线，牂牁在且兰，今贵阳地区；夜郎在今安顺地区（说详《汉、晋西南郡县地名考释》）。

夜郎地域主要在郁江上游北盘江流域，其南与南粤（越）地区相接，故政治经济有着联系。《史记·西南夷传》载唐蒙出使至南粤（越），食蜀枸酱，是从夜郎循牂牁

江道运至番禺的，两地之间往还频繁，并且说：“南越（粤）以财物役属夜郎，西至同师，然亦不能臣使也。”又说：“夜郎侯始依南越（粤）”，在统治者之间也有联系。

（《汉书·昭帝纪》：“元凤五年（公元前七六年）秋，罢象郡，分属郁林、牂牁。”此说前人多作讨论，认为不可信，惟郁林与牂牁两地之间的关系是密切的。）又牂牁郡的居民，据《后汉书·西南夷夜郎传》说，夜郎居民为夷獠，《华阳国志·南中志》作夷狄。按：狄当为獠字蚀笔划而误。（傅于尧有此说，可取。）《三国志·蜀志·张嶷传》注引《益部耆旧传》说：“牂牁、兴古獠种复反。”僚为主要居民。见于记录之僚，其族属广泛，惟牂牁、夜郎之僚，为后世属于壮语支各族之先民。夜郎部族之始，《华阳国志·南中志》载，兴于遁水，一女子破浮竹得男儿，后为雄长。此说离奇，惟居民甚古，则可得而知。在此地区的远古文化，尚未获见考古发掘资料，惟从中、印交通线的记载，楚、滇之间往还频繁。牂牁、夜郎的社会经济、文化，在公元前四世纪中叶以前已发展到一定阶段，可得而说。

夜郎地域与巴、蜀近，在早期的关系已很密切。《华阳国志·蜀志》说：“保子帝时，雄长僚、僰。”僚即夜郎，而僰为西僰。在战国中年，蜀的势力已控制夜郎，为巴、蜀西南外蛮夷的一个地区，汉初经略西南，就在这个地区设置郡县，隶益州部刺史也。

#### 〔句町〕

〔进桑〕 汉设牂牁郡，夜郎王为大长。其侯邑有同并、漏卧、句町、进桑等地，各为区域，当始于开设郡县之前，从蜀通交趾道之事迹可以推知，在战国时已有句町、进桑等

部族。

《水经·叶榆河注》引《交州外域记》曰：“交趾，昔未有郡县之时，土地有雒田，民食其田，因名雒民，设雒王、雒侯主诸郡县，多为雒将。后蜀王子将兵三万来讨雒王、雒侯，服诸雒将，蜀王子因称为安阳王。”（亦见《史记·南越传索隐》引《广州记》）《越史略·国初沿革》曰：“雒（泮）王都于文郎国，周末为蜀王子泮所逐而代之。浅筑城于越裳，号安阳王，竟不与周通。”《越史通鉴纲目前编》说：“周赧王五十八年（公元前二五七年），蜀王子灭文郎国，称安阳王。”按：蜀王子领兵三万至文郎，得势，称王于其地。何以蜀王子征文郎？《华阳国志·蜀志》说：“周慎王五年（公元前三一六年）秋，秦大夫张仪、司马错伐蜀，王败绩，遁走至武阳，为秦所害。其相傅及太子退至逢乡，死于白鹿山。”以后事不载，惟当合《交州外域记》诸书所说而观之，当是秦兵追击蜀王，王死于武阳（今彭山县）之后，王子率其余部南奔僰道，所谓退至逢乡，盖避居南中。《蜀志》又说：“周赧王三十年（公元前二八五年），蜀守张若因取笮及其江南地。”当是岷江以南之南中地。秦兵向南发展，蜀王子不能称强，乃在周赧王十七年（公元前二九八年）率众远走文郎，与蜀隔绝，蜀人不知其下落，故《华阳国志》说“死于白鹿山”也。陈修和撰《越南古史及其民族文化之研究》第三章，已考究蜀王子事迹，认为蜀王子率兵至文郎之说可信，其他记载亦可为证。

自蜀赴交趾，道经滇池，滇以南应有较为发达的部族，汉初设治之句町、进桑，在战国时已有部族组织，虽不见于记录，惟可得而说。句町地在白河（盘龙江）上游，进桑地